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批前公示

公示说明

公示类型：批前公示

公示期限：2023年11月16日至11月26日

审批机关：兴宁市自然资源局

用地项目：兴宁市和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万象天宸二期项目

用地单位：兴宁市和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用地位置：梅州市兴宁市兴宁大道西侧、纬一路北侧

用地面积：26114.06□

用地性质：二类居住用地（R2，商业≤20%）

土地用途：商业、住宅用地

土地使用强度如下：

- 1、建筑容积率≥1.0且≤3.0；
- 2、建筑限高≤70米，并符合机场限高要求（黄海高程<177.2-185.2米）〔包括储水池、梯间、烟囱、避雷针、天线等建（构）筑物〕，以机场核定的限高为准。
- 3、建筑密度≤35%；
- 4、绿地率≥30%；
- 5、停车位按有关法律、法规和《梅州市区建设用地规划管理技术规定》的要求配置。
- 6、符合机场限高要求。

我局拟向用地单位核发该宗用地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现予公示。

有关该宗用地的详细信息，可到我局（电话：3238673）查询，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可在公示期内以真实身份向我局提出书面意见并附有联系方式。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申述权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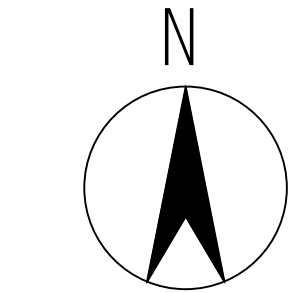
兴宁市自然资源局

2023年11月16日

红线面积：26114.06平方米



地块编码	9-03-06	用地性质	R2
用地面积	26114	容积率	≥1.0且≤3.0
建筑密度	35	绿地率	30
建筑高度	≤70米，并符合机场限高要求（黄海高程<177.2-185.2米）		



图例：

用地红线：——
道路红线：——
道路中线：——